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10051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傳 真：(02)2397-6939
聯絡人：陳筱茹
電 話：(02)7736-6032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7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秘(三)字第107011653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申請典藏原「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」已截角廢舊印信移交冊1份(0116537AA0C_ATTCH23. pdf)

主旨：有關貴校印信啟用，及申請領回原「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」廢舊印信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秘書長107年7月13日院臺人字第1070094300號函辦理，並復貴校107年6月20日高科大總字第1072702496號函。
- 二、所報貴校簡級(乙)印及職章於本(107)年6月14日啟用，及申請領回原「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」廢舊簡級(乙)印及職章，俾供典藏乙案，業奉總統府登錄核備及同意發還。
- 三、請於文到後，派員持已蓋用校印及接收單位相關人員職名章之「國立高雄科技大學申請典藏原『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』已截角廢舊印信移交冊」1份，至本部領取已截角廢舊簡級(乙)印及職章，共計2顆印信，並請列入財產保管典藏。

正本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副本：

國立高雄科技大學



1071010694 10770720